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「交通事故資料申請」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處理時限
<p>交通警察大隊</p>	<pre> graph TD A([1. 收件]) --> B{2. 審查} B -- 不符合 --> C[2.1 通知補正] C --> D{2.2 補正資料審查} D -- 是 --> B D -- 否 --> E([2.3 駁回]) B -- 符合 --> F[3. 製作交通事故資料] F --> G([4. 通知申請人領取相關資料]) </pre>	<p>1. 1日</p> <p>2. 5日</p> <p>3. 2日</p> <p>4. 1日</p>

受理方式：臨櫃親自申辦、委託申辦、郵寄申辦、網路申辦（非全程式）

總處理時限：9日〔含假日/日曆日〕